

#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

A

酉阳公函〔2025〕97号

##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 关于政协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十四届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第77号提案的答复函

白现贵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农村电三轮车安全管理刻不容缓的建议》（第077号提案）收悉，您指出的农村电三轮车驾驶人交通法规意识淡薄、电三轮车质量参差不齐安全性能差、农村交通基础设施不完善等实际情况，对保障农村群众生命安全具有重大意义，结合当前工作部署和您的建议，现将相关落实措施答复如下：

**一是强化源头管控，严把生产销售准入关。**县公安局联合县应急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消防救援局、县经信委、县住建委联合行动，重点整治销售非法改装、超标电动三轮车的行为，严禁不符合国标车流入市场，推行销售企业备案和承诺制，要求商家明确告知消费者车辆使用规范及上牌要求，从源头上压实责任。

**二是深化路面执法整治，严查高风险违法行为。**县公安局以“春、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”为抓手，在农忙赶集、学生上放学等重点时段，严查三轮车违法载人、不戴安全头盔、无牌无证

驾驶等行为，形成高压严管态势。截至目前，通过视频巡查和现场执法查处摩电车辆超员超载 977 件。

**三是创新宣传机制，提升安全文明意识。**针对老年人、学生家长、用工大户等群体，通过“美丽乡村行”交通安全宣传活动，依托农村大喇叭、宣传横幅、劝导站、橱窗等载体，普及交通法规，确保宣传面对面宣教、案例警示，进一步提升安全出行意识。定期制作《农村三轮车事故警示片》通过 LED 显示屏、微信群等渠道传播，直观展示违法载人、无保险事故惨痛后果。

**四是加强隐患排查，完善交通安全设施。**县公安局与县应急局、县交通运输委组织开展“一案一查”，针对存在隐患，函请县交通运输委整治 3 处，增设交通标识标牌 20 块，优化交通安全设施 5 组。

此答复函已经李远强常务副局长审签。对以上答复有什么意见，请填写在答复函回执单上，以便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联系人：赵宇斌

联系电话：15923619674

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

2025 年 7 月 17 日

---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政府办公室。

---